

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 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1年01月27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基金名称 | 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|
| 基金简称 | 鹏华消费优选混合 |
| 基金主代码 | 206007 |
| 基金管理人名称 |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|
| 公告依据 | 《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 |
|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| 2021年01月28日 |
|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| 2021年01月28日 |
|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| 2021年01月28日 |
| 恢复大额申购（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的原因说明 |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|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2021年01月28日起恢复办理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，取消自2020年07月30日起本基金在所有销售机构及直销网点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为人民币10万元的限制。

(2)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（www.phfund.com），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6788-533）咨询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、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。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，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，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等文件，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年01月27日